



甄贞

# 不懈追求的人

杨金凤

甄贞，无党派人士，法学博士。现任北京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兼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国家重点研究基地中国人民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法学会诉讼法学研究会刑事诉讼法学专业委员会理事；中国法学会法学教育研究会诊所法律教育专业委员会主任；中国女检察官学会北京女检察官协会副会长；北京市未成年人法学会副会长；北京市石景山区第十三届人大代表；北京市第十届政协委员。

**研究领域：**中外刑事诉讼法学，中国司法制度与司法改革，法学教育与改革。

撰著、主编有《公诉一审普通程序论》、《程序的力量》、《刑事诉讼法学研究综述》、《现代刑事诉讼法学》、《刑事疑案研究》、《刑事审判制度》(国际惯例丛书之一)、《香港刑事诉讼法》等30余部书籍；在《法学家》、《法学杂

志》、《北京律师》、《法律适用》、《法制日报》、《光明日报》、《华冈法萃》等中外报刊杂志上发表文章40余篇。

过去从电视里看到的女检察官，正襟危坐，严肃而矜持，甚至连笑容都是经过有棱有角的嘴唇洗礼之后才显露出来的。甄贞则不然，看上去是那样的热情而明朗，沉静而干练，带着学者的睿智，同时还有女性的温婉。

回望她一步步走过来的足迹，从大学毕业后走上工作岗位——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又从法院重回大学校园学习、研究，而后成为教授、博导。如今，再次走出大学校园来担负市检察院副检察长的职务，人们不禁要问，在每一个选择的关口，甄贞是怎样做出抉择的呢？

这靠的是不同寻常的认识能力和大智若愚的超脱，还有女性少有的韧性，但绝非固执。在每一次选择面前，正是她的果断和超前意识，使她一直

沿着一条充满挑战的轨迹前进。与当今社会人们心目中纷繁杂乱的愿望相比，甄贞的追求显得单纯得多，简单得如同直线。面对选择，人们经常会考虑事业与利益的得失，兴趣与报酬的多寡，顾虑平淡，渴望辉煌……而甄贞常常让旁观者惊讶，她满怀自信的果断抉择，尽管也难免不能脱俗，也对个人的得失有所顾虑，但最终又往往把个人得失抛在脑后，这源于她是一个勇于不懈追求的人。

### 桥是通向彼岸的必经之路

从学者到检察长，对于女性，一个有了一定成就基础的女性，一个有了相当年纪的女性而言，更多的人会选择前者，而甄贞却做了当检察长的选择。这不仅仅只是职位的变动，还有许多自身利益的牺牲，这一选择常使别人难以理解。人们说，甄贞，你给个理由吧。甄贞说：学问放在学者的口袋里是理论，用在检察长的岗位上是实践，我想尽最大可能实现理论与实践的互动。原来，她的梦想是想架起一座连接学府理论知识与基层司法实践的桥梁，为我国法学理论与实践的互动做出一些贡献。

在一次“现代公诉制度的构建”学术研讨会上，有人给她提了7个问题，要看看这位学者出身的检察长，如何处理一些认识上的分歧。甄贞列举了几组数据——基层检察院每年办案的数量，人员、年龄、学历等结构的比例，以及实践中掣肘检察机关办案与发展的诸多因素。指出中国司法现状与学术界理想要求之间还存在着一定差距，如何使双方的认识更贴近现实，是关系到如何科学、正确地对待中国法制建设的大事。甄贞呼吁，“学术界对司法一线的工作不要过分理想化，要贴近中国国情，要贴近司法实际，要贴近百姓关注，否则一些学术理论就

难以被实务部门接受，难以指导司法实践。当然，司法一线上的同志也要努力提高理论水平，边实践边研究，边总结边提高。如果理论界的同志能在实践第一线干上一阵子，就会明白我这番话的意义了。理论界要与司法实务部门加强联系，多沟通信息……”她站在了理论与实践的桥上连接了两端。

甄贞很喜欢桥的角色，对外交往中也自觉地起着桥梁的作用。到香港讲学时，她从学者的角度向更多的人传达大陆的改革开放信息，让更多的人了解大陆、理解大陆的政策。在台湾访问时，她有意到街上的小饭馆吃饭，了解台湾平民的生活和人们对大陆的真实看法，她通过自己的切身体会，不失时机地向台湾百姓和朋友介绍大陆的发展。回来后，又把在外面了解到的情况和自己的建议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

甄贞十分清楚，法学界与司法一线人员需要互相沟通、互相了解。她经常说：“法学界要多了解实践中的诸多问题，以求自己的研究能切实指导实践；司法界要多将自己的实践经验进行总结，提升到科学化、规范化、理论化的水平。我处于这样一个位置

上，有责任也有兴趣，在这方面多做些工作。”她还多次呼吁要加强检察机关研究检察理论问题的氛围，检察官要注意将自己的实践经验和创新理论化。她强调每个人都要从自己的工作中研究问题，都要制定研究问题的近期、中期和长期三个目标，这是做好工作、正确决策的基础。她梦想中的桥，是通向彼岸的必由之路，而且一直联系着更远的前方。

### 勤劳的“燕子”总惠顾着他人

担任着多种角色的甄贞犹如一只勤劳的燕子。不停地煽动着飞翔的翅膀，往返在众多的角色之间。身兼多职给她带来的最大问题，就是忙碌，事情总是干不完，时间总是不够用。但她并不在意，因为她的愿望是充分运用这些“头衔”，为我国的法制完善多做一些工作。甄贞的生活节奏是紧张的。她经常凌晨3点钟起来写东西，像一只默默衔泥的燕子。工作中，她的效率总是让和她一起工作的人难以稍有懈怠。

2000年，中国首次引进美国诊所法律教育，有些人对这种教学模式不



拜访香港律师协会



够理解，她以“学生欢迎，老百姓需要”为最大理由，坚持开展这项教学改革工作。她吃了苦、尽了力，付出了心血，使这项教学改革工作得到顺利的开展。事后她给大家解释得很直白：“探索、丰富我国的法学教育方式，是我们搞法律教育的人义不容辞的职责，就应当勇于尝试并尽心竭力去做好。”

“诊所法律教育”产生于20世纪60年代的美国。当时，美国一些法学院的大学生自发地免费为穷人提供案件咨询，代理诉讼和非诉讼业务，受到了社会的广泛好评，也引起了法学界的关注。许多教师也认为指导学生自己主导办案是对现行法学教学模式的一种改革，于是纷纷介入并推广。今天，几乎每一所美国大学法学院系都有自己的“诊所”和独特的诊所法律教育模式；几乎每个州都颁布了准许学生以“准律师”身份办案的规定，实现了全社会各个行业配合法学院培养有公益心、有法律知识、有办案技能的学生的大目标。美国的法律诊所虽各具特色，但殊途同归，均贯穿着“以学生为主、以学生为本”的教学理念和“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教学实践。2000年9月，在美国福特基金会的资助下，我国人大、北大、清华等7所著名大学也开始了诊所法律教育模式的学习与尝试，至今已扩大到18所高

校，还成立了中国法学会法学教育研究会诊所法律教育专业委员会这一学术团体，现在已有20多所高校的法学院系正在积极申请，希望加入诊所法律教育这个行列。

甄贞之所以积极推行诊所法律教育方式，是她看到了这种教学方法的新颖和独特性，以及学生在办案时的积极性和主导地位。在人大诊所的课堂上，通过承担、办理真实案件的法律援助实践，锻炼了同学们认识、分析问题的能力，那种互动式交流、情景模拟教学、律师实务和职业技能培训等多种模式授课，极大地提高了同学们的参与意识和思辨技能。

在诊所教学中，甄贞遇到过很多困难，其中主要是学生办案身份问题。由于学生办案的身份得不到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认可，社会有关方面往往采取不配合的态度，增加了学生办案的难度，也严重挫伤了学生的积极性。此外经费来源不足，筹措资金成为诊所项目坚持与发展的最大问题。甄贞作为全国诊所法律教育专业委员会主任，为此到处奔走呼吁，她和她的会员们撰写文章出版书籍宣传诊所教育理念，组织培训传授诊所教育方法，发展新学校扩大诊所教育规模，召开年会加强诊所教育学术交流，与实务界签订合作协议，促进学界与司法

实践的互动。甄贞和她带领的诊所法律教育专业委员会正是这样，克服了资金少、教师少、学生多、社会需求不断扩大等困难，勇于开拓，辛勤耕耘，实践与促进着中国法学教育的改革，拓展学生向社会和法律实践学习的空间，积极援助社会弱势群体，如今，诊所法律教育已经在中国高校扎根，并结出了丰硕的果实。

## 斗牛士需要一张入场券

“文革”后我国恢复了高考，1978年甄贞走进北大一分校，在中文专业读了两年，那时的她还是正当喜欢文学、梦想较多的年龄。后来学校成立法律系，她转而学习法律，毕业后分配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刑一庭。

在当时的刑事审判队伍中，像甄贞这样经过法律专业学习的大学生寥寥无几。为了培训在职人员，提高专业水平，最高人民法院在系统内成立了业余法律大学，北京市高法设立了分校，甄贞主动要求调到分校任教。没有经过专门训练，登台授课谈何容易。为了锻炼当众表达能力，她主动提出担任《婚姻法》、《刑事侦查学》、《刑事诉讼法》等课程的教学任务，除了刻苦钻研理论、向高校教师请教外，她还结合同行们提出的小案中的实体与程序性问题认真准备教案，她的授课博得了同行和学员的认可与好评，也为今后立志于司法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经过了一段教学实践以后，甄贞敏锐地感觉到，要想真正提高理论水平，不经过深入、系统的理论学习不行。1989年到1992年，在法院领导的支持下，她考入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攻读法学硕士学位。毕业后又回原单位工作。1994年，人大刑诉专业被批准为博士点后，她又考回人大攻读博士学位。甄贞成为人大诉讼法专业第

一个考入的博士生，也是北京市政法系统第一个考上博士生的干部。这一入一出远不是那么简单，是她靠坚韧所换取的。当时她在单位各方面表现不错，又是单位一手培养起来的干部，所以领导出于爱惜坚决不放。在几乎绝望的情况下，甄贞忽发奇想，给院领导班子写了一封富含哲理又充满激情的信。大致意思是，一个斗牛士虽然不乏面对凶牛的勇敢和毅力，但如果缺少一张入场券，即失去了入场的资格，失去了与凶牛对峙决斗的机会。没有入场券的斗牛士，等于不战而败、不打自降，那种屈辱和遗憾将会伴随终生；如果拿到这张入场券，哪怕是战死沙场，对于斗牛士来说也是死而无憾了。也许是这封信感动了院长们，甄贞的考博要求得到了批准。当然，按照单位的有关规定，甄贞也向单位交了1.6万元人民币的培养费。放弃每月800多元的工资收入，考上博士生又办理了调动手续到人大任教的甄贞，每月工资只有400多元。当时，高校教师的社会地位远不如现在，不少人尚不知博士生为何物，很多人都不理解甄贞的选择。

甄贞说：一个人意识到自己哪方面有缺陷，就要主动去弥补，不要过多地考虑代价。有些时候看似有所损失，但在另一个层面上你又有所收益，这就要看你的目标是否正确，你的价值观摆得对不对。美国耶鲁大学的一位教授与甄贞交往不多，却发现了她的特点，称她为“我们少见的有如此激情的中国人”。北京市检察院及中国人大法学院的同事们，对她的评价是“一个精力旺盛的人”。她的自我评价是“干任何事，我总是力求完美”。

### 一定要让生活多姿多彩

甄贞是个有艺术细胞的人，她常说一句话，一定要让生活多姿多彩。大

概是学过文学的缘故，甄贞身上又蕴含着一种文化气息。她喜欢朗诵、唱歌，编导过哑剧，还曾在网络上作过女性栏目的主持人，她能把高度概括抽象的法律知识写成形象化的散文向人们传播。

甄贞是个很随和的人。到检察院工作后，她辅导博士、硕士生的时间少了。她常对学生说，你们有问题随时给我打电话或发短信，我能回即回，不能回的时候，我另找时间回话。谁抓我抓得紧，谁得到的辅导时间就多。她和学生们建立了良好的师生关系。

甄贞是个很“较劲”的人。为了赶写书稿，凌晨两三点起床是常有的事。一次为了一部书稿，她连续三天两夜没睡觉，晚上去交稿时发现自行车又丢了，于是冒雪徒步送书稿。回家时，她已筋疲力尽，恰遇一只野狗挡住去路，于是，她竟在月夜里雪地上和野狗展开了搏斗。

2003年4月18日，她被正式任命为北京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除了抓分管的日常工作，按照领导班子的决定，她为检察院组织筹划出版了三本书，以《首都检察论坛》的形式，对

近年来的检察工作做了系统的总结与研究。检察院加强了调查研究工作，被北京市评为优秀调研先进单位，论文在检察院百篇优秀论文中获一等奖。

甄贞有着学者风范，直言不讳，真诚坦率。她也时刻用检察长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大家对甄贞曾作过善意的玩笑式评价：一个真正的党外布尔什维克。虽然经过从学者到检察长这样一个空间跨度，但甄贞并不感觉有什么制约，她依然是如鱼得水的状态，这水是以改革开放的伟大时代为背景，再加上她自己的不懈追求，而形成的一方水域。她珍惜自己有这样的机会。

现在，她又以检察机关领导成员的身份，积极促进与人大、政协机构、法学教育部门、研究机构、政法各单位的广泛联系，开辟检察院对外宣传交往的阵地。作为区人大代表和市政协会委员，她积极主动地介绍宣传检察机关的职能和工作情况，让代表和委员们了解检察工作，力促检察工作的开展。她还筹划、组织检察干部学习交流。在紧张而忙碌之中，甄贞自然而协调地完成着多种角色的转换。

（责任编辑 晚晴）

